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書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彭士誠  
聯絡電話：02-23565119  
傳真：02-23566221  
電子信箱：moi5813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戶字第10612017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更新106年度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鼓勵適齡  
婚育福利措施資訊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06年3月14日台內戶字第1061201026號書函諒達。
- 二、有關貴府提供106年度鼓勵適齡婚育相關福利措施資訊，業登載於本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ris.gov.tw/>）及本部「幸福小站」網站（<http://sweethome.moi.gov.tw/>），特申謝忱，並惠予協助宣導。
- 三、為賡續維護前揭福利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，惠請貴府協助檢視，嗣後如有新增或修正相關鼓勵適齡婚育福利措施時，請儘速提供相關資訊函知本部，俾利即時配合更新，便利各界查詢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高雄市政府 1060526



\*10602932900\*